

國立臺灣大學 書函

地址：10617臺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4段1號
聯絡人：陳麗冠
聯絡電話：33662388#303
電子郵件：lkchen57@ntu.edu.tw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4年2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校教字第 1140009940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來文影本、新北市政府文化局暨所屬機關學生實習作業要點、114年度暑期實習生需求名額表、實習申請表

擬定：陳麗冠後，送於院副院長處，立存查。

依如
2/11

(另寄送院學生會知照)

生命科學院
院長江伯倫

如擬

114.2.13

主旨：函轉新北市政府文化局暨所屬單位114年度暑期大專院校學生實習計畫，請轉知所屬學生知照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新北市政府文化局114年2月5日新北文發字第114020232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該局暨所屬機關114年暑期實習生需求名額共計63名，實習期間為114年(以下同)7月1日至8月31日，受理申請期間自2月10日起至3月31日截止，以郵戳為憑。
- 三、暑期實習生申請規定及程序概述如下：
 - (一)請填具實習申請表，並檢附自傳、學經歷證明文件、實習計畫書，於受理期間內向該局提出申請。
 - (二)依實習單位所訂期程進行面談或書面審核。
 - (三)核定名單預計於5月9日前於該局網站公告，並另行通知獲選者。
- 四、檢附「新北市政府文化局暨所屬機關學生實習作業要點」、114年度暑期實習生需求名額表、實習申請表各1份。相關資料可至新北市政府文化局網站/徵件申請查詢(網址：<http://www.culture.ntpc.gov.tw>)。



正本：各院系、各學位學程、共同教育中心

副本：課務組

國立臺灣大學



新北市政府文化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
段161號28樓

承辦人：周尚錦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4495

傳真：(02)29631321

電子信箱：am1590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灣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5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文發字第114020232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

主旨：有關本局暨所屬單位114年度暑期大專院校學生實習計畫，請貴校協助廣為宣傳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局暨所屬機關114年暑期實習生需求名額共計63名，實習期間為114年(以下同)7月1日至8月31日，受理申請期間自2月10日起至3月31日截止，以郵戳為憑。

二、暑期實習生申請規定及程序概述如下：

(一) 請填具實習申請表，並檢附自傳、學經歷證明文件、實習計畫書，於受理期間內向本局提出申請。

(二) 依實習單位所訂期程進行面談或書面審核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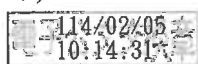
(三) 核定名單預計於5月9日前於本局網站公告，並另行通知獲選者。

三、檢送「新北市政府文化局暨所屬機關學生實習作業要點」、114年度暑期實習生需求名額表、實習申請表各1份。相關資料可至新北市政府文化局網站/徵件申請查詢(網址：<http://www.culture.ntpc.gov.tw>)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(除南榮學校財團法人南榮科技大學、和春技術學院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、環球學校財團法人環球科技大學、稻江科技暨管理學院、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、蘭陽技術學院、遠東科技大學、高苑科技大學

外)

副本：



海
大
學
學
務
處

新北市政府文化局暨所屬機關學生實習作業要點

中華民國 106 年 1 月訂定

中華民國 106 年 12 月修定

中華民國 107 年 12 月修定

中華民國 108 年 11 月修定

- 一、為培育藝術管理及文化行政之人才，提供大專院校在學學生實務實習之機會，本局訂定「新北市政府文化局暨所屬機關學生實習作業要點」（以下簡稱本要點）。
- 二、本要點所稱「實習」系屬由國內外大專院校在學學生，向本局提出申請後經相關人員面談或書面審核同意，以義務性質至申請單位及館舍學習。
- 三、申請資料：
 - (一)實習申請表。
 - (二)自傳。
 - (三)學經歷證明文件。
 - (四)實習計畫書。
- 四、實習時數：
 - (一)時數累積限制：
 1. 以學期計算方式：每周不得少於 16 小時。
 2. 以暑假期間計算方式：暑期不得少於 200 小時。
 3. 實習不得分段，一次實習完畢為限。
 - (二)實習學生不得遲到早退，並按時簽到退，如需請假應填具假單交予指導員，受理單位辦理請假完成，始得請假，請假時數不得列入實習時數計算。
 - (三)實習時間應依實習單位規定，如因業務需要，應配合週末或假日輪值。
- 五、實習結束：實習結束前繳交一篇實習心得交予指導員，至少 1,500 字以上，並繳回識別證。
- 六、督導考評：
 - (一)實習單位需指派一名為實習生指導員，依實習生考評表評量，包含出勤考核、工作表現、服務熱誠及實習心得，依實考評。(如附件-實習生考評表)
 - (二)實習生學習期間應服從專責人員督導及考核。
 - (三)實習時數不足及未依時間內繳交實習心得，不開具實習證明。
 - (四)申請實習學生依規定到館舍報到，實習期間如有任何不適或損害館譽之行為，經指導員提出，本局有權終止實習並撤銷實習資格並通知就讀系所。
- 七、實習期滿：
 - (一)實習時數達 200 小時及繳交實習心得，由實習單位開具實習證明。
 - (二)實習時數達 200 小時、繳交實習心得、且經指導員依實考評，考評分數達 80 分等前開三項條件皆符，得給予實習激勵(激勵內容以當年度公告為準)。
- 八、實習期間由實習單位提供保險。
- 九、實習學生應接受指導員之督導，使用設備、文案資料應負有保密之義務；實習期間取得資料或文件(含實習心得)未獲實習單位同意，擅自對外發表者，本局得依法追究責任。
- 十、學生實習期間不得從事違法或損害本局權益及聲譽之情事。
- 十一、本要點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附件

新北市政府文化局暨所屬機關

暑期實習生考評表(指導員填寫)

實習單位	
實習期間	
實習生姓名	
學校名稱/系所	

考核項目	成績	備註
出勤時數(30%)	(出勤時數:____小時)	未達實習累計時數及未於實習結束之前繳交實習心得，實習單位得不開具實習證明。 實習激勵給予標準：依實考評，考評分數需達 80 分。
實習心得(15%)		
工作表現(30%)		
服務熱誠(25%)		
總成績		

評語：

是否開具實習證明：

指導員簽章：

主管簽章：

新北市政府文化局暨所屬機關114年度暑期實習生需求名額表

單位	館舍名稱	實習地點/地址	實習職稱	實習內容	應具備之條件(如:技能、語言、建識系所)等	需求名額	小計
藝術展演科	國鼎 (科內支援兒童藝術節)	220新北市板橋區漢生東路166號	行政實習助理	1. 協助處理行政工作。 2. 支援兒童藝術活動。	1. 基本電腦文書處理能力。 2. 喜接觸人群、樂於服務及學習。 3. 兒藝節活動期間支援。	3	13
			展務推廣助理	1. 服務台諮詢與服務。 2. 教育推廣活動策畫、協助、執行。 3. 展場導覽與說明, 以及策劃展覽行銷宣傳。 4. 支援兒藝節活動。 5. 臨時交辦事項。	1. 積極主動樂觀、樂於服務及學習。 2. 熟於繪圖軟體者尤佳。 3. 藝術及設計系所及相關學群者尤佳。	1	
	新板藝廊	220新北市板橋區漢生東路166號	展務推廣助理	1. 服務台諮詢與服務。 2. 教育推廣活動執行, 及行銷宣傳協助。 3. 展場導覽與說明。 4. 支援兒藝節活動。 5. 臨時交辦事項。	1. 基本電腦文書處理能力, 熟於繪圖軟體者為佳。 2. 喜於接觸人群、樂於服務及學習。 3. 能配合假日活動支援者佳。 4. 藝術及設計系所及相關學群者尤佳。	1	
			劇場實習助理	1. 劇場、演出行政事務及宣傳協助。 2. 主辦節目及推廣活動前台支援。 3. 演藝廳節目例行性宣傳協助。 4. 臨時交辦事項。	1. 基本電腦文書處理能力。 2. 喜於接觸人群、樂於服務及學習。 3. 表演藝術系所及相關學群者尤佳。	1	
	新莊市藝文中心展覽廳	220新北市板橋區莊敬路62號	展務推廣助理	1. 展覽佈卸展及開幕茶會協助。 2. 場館行政事務。 3. 展覽行銷宣傳。 4. 服務臺相關事務。 5. 支援兒藝節活動。 6. 其他交辦事項。	1. 基本電腦文書處理能力。 2. 喜於接觸人群、樂於服務及學習。 3. 藝術及設計系所及相關學群者尤佳。	2	
			劇場實習助理	行政人員: 1. 劇場、演出相關行政事務協助。 2. 演出排班實習。 3. 其他交辦事項。 技術人員: 1. 劇場、演出相關技術事務協助。 2. 演出排班實習。 3. 其他交辦事項。	行政人員: 1. 基本電腦文書處理能力 2. 喜於接觸人群、樂於服務及學習。 3. 表演藝術系所及相關學群者尤佳。 技術人員: 1. 喜於接觸人群、樂於服務及學習。 2. 表演藝術系所及相關學群者尤佳。	2	
	新莊文化藝術中心藝術廳	242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133號	展務推廣助理	1. 展覽佈卸展及開幕茶會協助。 2. 場館行政事務。 3. 展覽行銷宣傳。 4. 服務臺相關事務。 5. 支援兒藝節活動。 6. 其他交辦事項。	1. 基本電腦文書處理能力。 2. 喜於接觸人群、樂於服務及學習。 3. 藝術及設計系所及相關學群者尤佳。	2	

新北市政府文化局暨所屬機關114年度暑期實習生需求名額表

單位	館舍名稱	實習地點/地址	實習職稱	實習內容	應具備之條件(如:技能、語言、建議系所)等	需求名額	小計
藝術展演科	新莊文化藝術中心演藝廳		劇場實習助理	1. 劇場技術、演出行政及宣傳事務協助。 2. 主辦節目及推廣活動前台支援或劇場技術協助。 3. 演藝廳節目例行性宣傳協助。 4. 臨時交辦事項。	1. 基本電腦文書處理能力。 2. 喜於接觸人群、樂於服務及學習。 3. 表演藝術系所及相關學群者尤佳。	1	
	藝文推廣科	坪林茶業博物館 23241新北市坪林區水德里水筆湫坑19-1號	實習館員	1. 展覽相關業務：展覽籌備執行協助、展場導覽服務。 2. 教育推廣業務：館內外教育活動執行與支援、節慶活動設計規劃、社群媒體行銷。 3. 館舍營運業務：館舍行政庶務及文化商店營運協助。 4. 排班制及配合活動支援。	1. 具基本電腦文書能力。 (OfficeWord/Excel/PowerPoint) 2. 熱愛學習、主動積極、喜愛藝文活動者為佳。	4	4
文化發展科	府中15 220新北市板橋區府中路15號		教育推廣活動企劃	1. 協助館舍展演活動、推廣課程相關庶務及現場活動執行。 2. 協助館舍行政工作：財產盤點、整理資料、美編排版等相關行政工作。 3. 排班制：每日09:00-18:00，須配合假日活動輪班。	1. 熟悉Photoshop、Illustrator等平面設計軟體及動畫、影像製作相關軟體者尤佳。 2. 有藝文展覽、活動經驗者尤佳。 3. 具美感素養，美術設計相關科系、多媒體設計類尤佳。	2	2
新北市立十三行博物館	營運推廣組		博物館營運助理	1. 協助館舍暑期體驗活動執行、教具準備、節慶活動支援等。 2. 協助館舍展演、活動支援、觀眾問卷分析、場館營運等相關庶務及執行。 3. 排班制，每日09:00-17:00，遇特殊活動須配合調整時間。 4. 臨時交辦事項。	1. 具辦公室文書軟體(OfficeWord/Excel/PowerPoint)技能。 2. 具美編軟體(Photoshop、Illustrator等)技能尤佳。 3. 樂於服務人群、個性活潑者尤佳。 4. 具考古相關知識背景者尤佳。 5. 須配合假日支援。	2	
	教育研究組	249新北市八里區博物館路200號	典藏助理	1. 典藏庶務：考古標本整理、基礎資料建立、文書資料整理及建檔等。 2. 協助暑期大型活動籌備及現場執行。 3. 支援組內相關工作及其他臨時交辦事項。 4. 排班制，每日09:00-17:00，遇特殊活動須配合調整時間。 5. 需配合業務需要假日排班。	1. 對考古典藏相關工作有興趣者。 2. 具電腦基本文書軟體(excel、word、powerpoint等)處理能力。 3. 有考古學或文物典藏相關學識或經歷者優先。 4. 具雕塑、素描技能，或有文物修復、繪圖經驗者尤佳。 5. 有服務熱忱、抗壓性佳，主動積極、配合度高，負責細心、刻苦耐勞，具危機處理能力。	1	3

新北市政府文化局暨所屬機關114年度暑期實習生需求名額表

單位	館舍名稱	實習地點/地址	實習職稱	實習內容	應具備之條件(如:技能、語言、建議系所)等	需求名額	小計
5	新北市立淡水古蹟博物館	營運行銷組	實習館員	1. 協助節慶活動執行。 2. 服務台諮詢與服務。 3. 排班制，每日09:00-18:00，須配合假日活動輪班。 4. 其他臨時交辦事項。	具辦公室文書軟體(OfficeWord/Excel/PowerPoint)技能尤佳。	1	2
			實習業務承辦人	1. 協助節慶活動執行。 2. 文書處理相關事宜。 3. 其他臨時交辦事項。	具辦公室文書軟體(OfficeWord/Excel/PowerPoint)技能尤佳。	1	
6	新北市立黃金博物館	營運推廣組	實習業務承辦人	1. 教育活動執行與支援，如兒藝節、兒童營隊、座談會等教育推廣活動等。 2. 觀眾服務。 3. 協助社區業務，如參與式預算、宗教節慶等社區活動。 4. 協助行政庶務，如文書處理、美編設計、影音資料處理等。 5. 臨時交辦事項。	1. 熱情活潑、樂於服務、積極主動。 2. 具美編設計及觀眾服務經驗為佳。 3. 有藝文推廣、活動經驗者尤佳。 4. 具辦公室文書軟體技能。 5. 能配合假日活動支援。	2	4
		秘書室	實習業務承辦人	1. 協助文件檔案整理。 2. 協助行政庶務，如文書處理、美編設計。 3. 臨時交辦事項。	1. 熱情活潑、樂於服務、積極主動。 2. 具excel、word、powerpoint等文書軟體能力。	2	
7	新北市立鶯歌陶瓷博物館	教育推廣組	教育推廣業務實習生	1. 國際駐村徵件資料整理、網頁資料上傳。 2. 執行暑期工作坊、成果資料彙整等各項工作。	1. 具電腦文書能力，願意整理資料。 2. 主動積極、細心具責任感。 3. 基本英文閱讀能力。 4. 不限系所。	1	3
		典藏展示組	展覽實習生	1. 展覽相關作業：展覽資料整理並協助佈展。 2. 開幕典禮相關作業：協助開幕典禮前置作業，並於典禮當日協助執行。 3. 支援組內相關工作。	1. 主動積極、細心具責任感。 2. excel、word、powerpoint等基本文書處理能力。 3. 對展覽相關工作有興趣者。	2	

新北市政府文化局暨所屬機關114年度暑期實習生需求名額表

單位	館舍名稱	實習地點/地址	實習職稱	實習內容	應具備之條件(如:技能、語言、建議系所)等	需求名額	小計
新北市立圖書館	總館推廣課	220新北市板橋區貴興路139號	實習活動策展人	1. 須配合支援本館各項業務推廣活動。 2. 協助閱讀及暑期活動及樂齡活動。 3. 需配合晚間及假日值班(場地外借管理)及現場設備操作。 4. 行政庶務相關業務等。 5. 其他臨時交辦事項。	1. 熟悉電腦文書處理、具服務熱誠、工作態度積極主動、認真負責、可獨立作業。 2. 實習閱讀推廣活動規劃及佈展桌。 3. 以圖書館相關科系、設計類、多媒體類或美術系類尤佳。	2	2
	三重分館	241新北市三重區自強路一段158號	實習館員	1. 協助圖書館櫃檯流通業務、推廣閱讀活動、一般行政庶務等及臨時交辦事項。 2. 可配合假日值班或上班時間為排班制。	電腦文書處理。	2	
	三峡分館	237新北市三峡區永安街9巷5號2樓	實習館員	1. 協助圖書上架、協尋預約書、圖書整理排序。 2. 協助推廣活動。 3. 協助流通櫃檯事務。 4. 其他主管交辦事項。	1. 電腦、網頁基礎操作。 2. Office軟體操作。	2	
	中和分館	235新北市中和區南山路236號	實習館員	1. 協助圖書館櫃檯流通業務、推廣閱讀活動、一般行政庶務等及臨時交辦事項。 2. 可配合假日值班或上班時間為排班制。	電腦文書處理。	1	1
	土城分館	236新北市土城區中正路18號7樓	實習館員	1. 協助圖書館櫃檯流通業務、推廣閱讀活動、一般行政庶務等及臨時交辦事項。 2. 需配合假日值班或上班時間為排班制。	電腦文書處理。	1	
	永和分館	234新北市永和區國光路2號	實習館員	1. 協助圖書館櫃檯流通業務、推廣閱讀活動、一般行政庶務等及臨時交辦事項。 2. 可配合假日值班或上班時間為排班制。	1. 具電腦文書處理。 2. 具美編基礎為佳。 3. 喜歡小朋友、能配合支援活動、工作態度積極主動。	1	
	汐止分館	221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一段268號5樓	實習館員	協助圖書館櫃檯流通業務、推廣閱讀活動、一般行政庶務等及臨時交辦事項。	電腦文書處理。	2	1
	板橋四維分館	220新北市板橋區中正路375巷48號3樓	實習館員	協助櫃檯處理通閱書籍、整書上架、上級交辦事項、館內秩序維護等業務。	電腦文書處理。	1	

新北市政府文化局暨所屬機關114年度暑期實習生需求名額表

單位	館舍名稱	實習地點/地址	實習職稱	實習內容	應具備之條件(如:技能、語言、建議系所)等	需求名額	小計
8 新北市立圖書館	板橋江子翠分館	220新北市板橋區莊敬路62號	實習館員	1. 協助櫃檯事務。 2. 圖書資料協尋、上架、整架。 3. 協助蒐集新書資訊，製作購書清單。 4. 新到館圖書清點。 5. 暑期推廣業務、其他臨時交辦事項。 6. 可配合假日值班或上班時間為排班制。	1. 喜歡小朋友、擅溝通、能規劃辦理活動。 2. 具備愛心、耐心、熱心且大方、勇敢。 3. 上班不遲到不早退。 4. 辦理兒童活動有經驗者佳。 5. 熟英文、中外電影、電腦文書處理。	2	
	泰山分館	243新北市泰山區全興路212號5樓	實習館員	1. 協助圖書館櫃檯流通業務、推廣閱讀活動、一般行政庶務等及臨時交辦事項。 2. 工作時間為排班制，需配合假日輪班。	電腦文書處理。	1	
	新店分館	231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三段105巷2號3樓	實習館員	1. 協助圖書館櫃檯流通業務、推廣閱讀活動、一般行政庶務等及臨時交辦事項。 2. 工作時間為排班制，需配合假日輪班。	1. 電腦文書處理，需假日輪值。 2. 略有美編基礎為佳。 3. 具強烈學習精神為佳。	2	
	青少年圖書館	231新北市新店區安康路一段151號	實習館員	1. 協助圖書館櫃檯流通業務。 2. 協助推廣閱讀活動。 3. 館內秩序維護。 4. 場地外借管理及現場設備操作。 5. 一般行政庶務等及臨時交辦事項。	1. 熟基本文書處理。 2. 上班不遲到不早退。 3. 需配合人力輪值早晚班及假日班。 4. 具服務熱忱、工作態度積極主動、認真負責、善溝通。	2	
	新莊中港分館	242新北市新莊區中港路350號	實習館員	協助圖書館櫃檯流通業務、推廣閱讀活動、一般行政庶務等及臨時交辦事項。	電腦文書處理。	1	
	萬里分館	207新北市萬里區瑪鋉路221號4樓	實習館員	1. 圖書館櫃檯流通業務。 2. 閱讀推廣活動。 3. 一般行政庶務。 4. 臨時交辦事項。	電腦文書處理、國台語。	1	
	樹林分館	23847新北市樹林區樹新路40-7號3-4樓	實習館員	1. 協助圖書館櫃檯流通業務、推廣閱讀活動、一般行政庶務等及臨時交辦事項。 2. 需配合假日值班或上班時間為排班制。	電腦文書處理。	2	
	蘆洲集賢分館	247新北市蘆洲區集賢路245號4樓	實習館員	1. 協助圖書上架、協助預約書、整理排序。 2. 協助推廣活動。 3. 協助流通櫃檯事務。 4. 上班時間為排班制、需配合假日值班。 5. 其他臨時交辦事項。	電腦文書處理。	2	

新北市政府文化局暨所屬機關114年度暑期實習生需求名額表

單位	館舍名稱	實習地點/地址	實習職稱	實習內容	應具備之條件(如:技能、語言、建議系所)等	需求名額	小計
新北市立圖書館	鶯歌分館	239新北市鶯歌區中山路150號3樓	實習館員	1. 協助圖書館櫃檯流通業務、推廣閱讀活動、一般行政庶務等及臨時交辦事項。 2. 排班制，需輪假日班。	1. 電腦基本文書處理(word、excel)應用。 2. 具服務熱忱、工作態度積極主動、認真負責。	2	32
	五股分館	248新北市五股區工商路1號3樓	實習館員	1. 協助圖書館櫃檯流通業務、推廣閱讀活動、一般行政庶務等及臨時交辦事項。 2. 排班制，需配合人力需求輪值假日、電腦文書處理、需能配合圖書館之相關規定。 3. 協助館舍書籍整理	1. 電腦基本文書處理(word、excel)應用。 2. 具服務熱忱、工作態度積極主動、認真負責。	1	
	蘆洲長安分館	247新北市長安街96號3樓	實習館員	1. 圖書館櫃檯流通業務。 2. 閱讀推廣活動。 3. 一般行政庶務。 4. 臨時交辦事項。	1. 電腦基本文書處理(word、excel)應用。 2. 具服務熱忱、工作態度積極主動、認真負責。	1	
	林口分館	244新北市林口區忠孝二路55號4-5樓	實習館員	1. 圖書館櫃檯流通業務。 2. 閱讀推廣活動。 3. 一般行政庶務。 4. 臨時交辦事項。	1. 電腦基本文書處理(word、excel)應用。 2. 具服務熱忱、工作態度積極主動、認真負責。	1	
	瑞芳分館	224新北市瑞芳區民權街17號2樓	實習館員	1. 圖書館櫃檯流通業務。 2. 閱讀推廣活動。 3. 一般行政庶務。 4. 臨時交辦事項。	1. 電腦基本文書處理(word、excel)應用。 2. 具服務熱忱、工作態度積極主動、認真負責。	1	
	淡水分館	251新北市淡水區文化路65號	實習館員	1. 協助圖書上架、協尋預約書、圖書整理排序。 2. 協助推廣活動。 3. 協助流通櫃檯事務。 4. 其他主管交辦事項。	1. 電腦、網頁基礎操作。 2. Office軟體操作。	1	
	總計					63	
1. 申請資格：對博物館、藝文館舍、圖書館及文化產業有興趣之國內、外大專院校在校學生 2. 預計實習時間：114年7月1日至114年8月31日止 3. 實習時數不得少於200小時							

新北市政府文化局暨所屬機關114年度暑期實習生 申請表

姓名				性別			
身分證字號				出生年 月日	年	月	日
就讀學校							
科系、年級							
專長、興趣							
語文能力	☐ 英語 ☐ 日語 ☐ 韓語 ☐ 法語 ☐ 其他：						
申請實習單位 志願序		單位	館舍名稱		實習職稱		
	1.						
	2.						
	3.						
學生聯絡方式	通訊地址： 聯絡電話/手機： E-mail：						
學生指導老師	指導老師姓名： 聯絡電話/手機：						
緊急聯絡人	姓名： 關係： 連絡電話/手機： 地址：						
學校系主任 或所長簽章	學校電話： 系(所)辦分機： 無系主任或所長簽章不予受理						

註：

依「新北市政府文化局暨所屬機關學生實習作業要點」之規定，申請實習者必須繳交

- 1.申請實習表(本表格)、2.自傳、3.學經歷證明文件(在學證明文件或含有當期學年註冊章之學生證正反面影本，外國大學者依教育部公告之「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」辦理)及4.實習計畫書(500字為原則)、5.請務必填寫GOOGLE表單

<https://reurl.cc/kMka6d>。

請使用專用信封封面，並確認資料齊全無誤後，

於收件114年3月31日截止日前寄回新北市政府文化局。



實習生實習心得(實習生填寫)

[illegible]

新北市政府文化局暨所屬機關 114年度暑期實習生專用信封封面

截止日期:114年3月31日(星期一)郵戳為憑



報名者： 聯絡電話：

地 址：

220242 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 1 段 161 號 28 樓

新北市政府文化局文化發展科 收

申請暑期實習生

請以掛號郵件投遞，如以平信寄遞發生遺失或遲誤，而致無法報名，由報名者自行負責。

寄件前請再檢查相關書表是否繳交：

□1.申請實習表□2.自傳□3.學經歷證明文件□4.實習計畫書□5.GOOGLE 表單